

香港史新編

下冊

HONG KONG HISTORY: NEW PERSPECTIVES

Volume 2

主編

王賡武

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第十章

教育的回顧（上篇） 吳倫霓霞 417

- | | |
|----------------------|-----|
| 一· 引言 | 417 |
| 二· 中國傳統學塾教育在香港的延續與發展 | 418 |
| 三· 西式學校及英語精英教育的發展 | 431 |
| 四· 中文教育及新式中文學校的擴展 | 446 |
| 五· 結語 | 461 |

第十一章

教育的回顧（下篇） 程介明 465

- | | |
|----------------|-----|
| 一· 概論 | 465 |
| 二· 教育制度之發展 | 467 |
| 三· 香港政府教育觀之演化 | 475 |
| 四· 戰後教育決策的演變過程 | 484 |
| 五· 結語 | 490 |

第十二章

香港的中西報業 李少南 493

- | | |
|------------------------|-----|
| 一· 導言：香港在中國報業史上的位置 | 493 |
| 二· “精英報業”時期（1841—1873） | 497 |
| 三· “黨派報業”時期（1874—1924） | 503 |
| 四· “社經報業”時期（1925— ） | 513 |
| 五· 結論：中西文化交往下香港報業的特色 | 532 |

第十三章

香港文學的發展 黃維樑 535

一·四十年代及以前 535

二·五十年代 541

三·六十年代 544

四·七十年代 548

五·八十和九十年代 552

第十四章

香港電影的發展歷程 史文鴻 565

一·從二十世紀初萌芽至三十年代的香港電影文化 565

二·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至五十年代的香港電影成長期 567

三·六十年代香港電影的多元化發展 577

四·七十年代香港電影的急劇變化 583

五·八十年代香港電影的發展脈絡 587

第十五章

香港的大眾文化與消費生活 史文鴻 593

一·引言——大眾文化與傳媒 593

二·香港的廣播文化 599

三·香港電視的大眾文化形態 603

四·香港流行曲文化的發展 607

五·香港消費文化的發展 611

六·香港的大眾閱讀文化 612

七·大眾文化的政策與展望 615

第十六章

香港話劇的發展

鍾景輝

617

- | | |
|--------------------------------------|-----|
| 一·香港話劇早期發展概況（1841—1940年代） | 617 |
| 二·中學戲劇全盛時期（1950年代） | 619 |
| 三·業餘劇社及大專戲劇全盛時期（1960年代） | 627 |
| 四·職業劇團及電視藝員參演話劇（1970年代） | 631 |
| 五·香港演藝學院成立，話劇演出發展蓬勃（1980年代） | 638 |
| 六·專業水準不斷提升，大量專業人才加入演出和
製作（1990年代） | 645 |
| 七·展望 | 647 |

第十七章

香港粵劇藝術的成長

梁沛錦

649

- | | |
|----------------------------|-----|
| 一·引言 | 649 |
| 二·開埠前後至五四運動——香港粵劇的蛻變 | 651 |
| 三·二十至三十年代至淪陷前後——香港粵劇從高峰到低谷 | 659 |
| 四·近半世紀——香港粵劇從掙扎求存至平穩發展 | 673 |
| 五·結語 | 688 |

第十八章

香港的音樂（1841—1993）

劉靖之

691

- | | |
|--|-----|
| 一·引言 | 691 |
| 二·十九世紀的學校音樂課與音樂活動（1841—1899） | 691 |
| 三·學校音樂教育、個別授課、音樂活動與
音樂創作（1900—1945） | 698 |

四·戰後的發展（1945—1993）	709
五·結語	736

第十九章

天主教和基督教在香港的傳播與影響 李志剛 739

一·引言——西方宗教在香港的傳播	739
二·天主教事業與社會變遷	745
三·基督教事業發展與社會變遷	754
四·香港基督教與近代中國	767
五·結語——香港天主教和香港基督教的未來	781

第二十章

香港道教與道教諸神崇拜 黃兆漢 吳麗珍 783

一·引言	783
二·香港道教概況	786
三·香港道教諸神崇拜	806

第二十一章

佛教和民間宗教 葉嘉輝 813

一·香港佛教的傳入	813
二·清末至1945年的佛教	817
三·1946年後的佛教	820
四·民間信仰	831

第二十二章

香港的民間傳統風俗 陳蕾 841

一· 引子 841

二· 生命周期的儀式習俗 841

三· 傳統的習俗 851

四· 總結 856

第二十三章

結論篇：香港現代社會 王裕武 859

附錄

· 作者簡介 871

· 索引 875

· 主要參考書目 891

· 鳴謝 903

第十章

教育的回顧（上篇）

吳倫寬憶

一·引言

教育為社會及文化的重要環節，其發展亦與政治及經濟的演變有相互影響。香港本屬中國疆土及歷史的一部分，自鴉片戰爭後，香港島、九龍半島及新界，先後在不平等條約下，歸英人統治，成為英國的“皇領殖民地”。但因香港領土一向屬於中國，加上歷史、社會、民族及文化均與中國有不可分割關係，故其建埠後的發展，在政治、經濟、社會及文化各方面，都與中國息息相關。在另一方面，香港又直接受英國殖民地政策、西方制度、文化及思想等影響。在中、西不同的因素互相衝擊下，使香港社會及文化的組成，有不少獨特的地方。這些都對香港教育制度、內容的形成及演變，產生重要的影響。

香港社會組成的特色，不單在於華人一直都佔人口95%以上，而統治階層的英國人則不到1%，尤為重要的是絕大部分的香港人口，都是移民。華人絕大多數都是由中國內地遷入，大都是為謀生，亦有因中國的動盪而南逃香港，作避難之所的。其中有不少都打算獲得了經濟收益或中國局面穩定後，便返回原居地。這種不把香港作為永久居地的心態，亦存在於英國人及其他來港經商作業的外國人之中。

香港社會沒有士大夫或士紳階層，出自中國傳統社會的香港原居民，不但人數少，而且原來都是以漁農為生的勞動者或小地主。建埠後香港社會階層的中堅多屬商業上有成就者。知識分子的地位不高，社會的價值觀則趨向務實及功利。二次大

戰前本港的移民，絕大部分都是來自廣州和珠江三角洲一帶，與原居地保持非常密切聯繫，甚至有把家庭及子女留在原居地，或在適當時候把他們送回國內讀書。同時，大多數的居民，都是來自中國的勞動或小商人階層，他們既以香港為暫居之地，其生活及文化的取向，亦多以中國為依歸。中西文化交流產生的新思想、新作風多限於少數的精英分子。

在政府的文化及教育政策方面，香港亦有其獨特的地方。在很大程度上，香港是追隨英國傳統，把教育事務留給教會及私人辦理，但政府卻無意在香港採納英國殖民政府在印度及其他受其管轄地區所推行馬可尼記錄 (Macaulay's Minutes) 所提議的同化政策。⁹¹原因可能是基於中國文化源遠流長，而無論在歷史、傳統及地緣、血緣關係上，香港都是中國文化的一部分，兩者關係是無可割離的。在十九世紀後期，當英國本土已實施強迫普及教育的時候，香港政府卻只用有限的經費，集中提供英語教育給部分學生，推行所謂精英教育，以務實態度培養一些為發展香港及幫助英國在華活動所需的人才為其目標。

另一方面，香港政府的自由放任政策，及香港比較穩定的政治環境，容許來自各方不同信仰及背景各異的人們，在香港各立門戶，各展所長。換句話說，香港社會能把中外古今的思想和事物，兼收並蓄，所以各類宗教及社團組織特別普遍，而在教育發展中，既有最新式的，也有最古舊的學校。

本章將就上述背景，對自早期至第二次世界大戰前香港教育發展的特色，作一回顧，並集中在三方面的探討，即第一、自前期至1920年代，中國傳統教育在香港的延續及發展；第二、西式教育的傳入及英語精英教育的推行；第三、中文教育及新式中文學校自1920年代以來的擴展。

二 · 中國傳統學塾教育在香港的延續與發展

學塾教育是中國傳統的蒙學，亦是科舉考試制度下儒學的基本學習階段。十九世紀的地方學塾教學方式，都由一塾師主持，每館人數一般不超過二、三十人，不分班級，由老師就個別學生程度分別授之識字、背誦、作對等課程。上課時間大都很長，普通由上午六時至下午四時，中間有短短的早餐及午餐時間。初學課本為《三字經》、《百家姓》、《千字文》等，然後有《龍文鞭影》、《幼學故事瓊林》，進而《四書》、《五經》。預備參加科舉考試的則必須學習八股駢文。

經1905年的廢科舉及隨着多次教育改革後，學塾在中國各地已漸式微，至民國初年已由新式學校取代。作為具有濃厚中國傳統文化的香港地區，學塾亦為香港早期教育的主要部分，不但存在於英人接管前的新界地區，而且在香港建埠後，仍在不同形式下繼續發展，至二十世紀初更顯得特別發達。

（一）新界前代的鄉村教育

十九世紀初新界約有人口八、九萬。區內鄉民，比較大族的有鄧、文、侯、廖、彭五姓，多為佃農或小地主，並沒有顯赫官宦之家。1685年中式的鄧文蔚，是區內僅有的進士。⁽²⁾ 根據筆者研究所得，在有清一代，區內獲中舉人的共只得二十名左右；貢生數目則比較多，包括恩貢、歲貢及例貢等，約共有一百名。⁽³⁾ 生員（秀才）數目按新安縣所獲配額計算，則經常亦只維持有一百五十名，這與1898年駱克報告書所述頗為相同。⁽⁴⁾ 因此，根據不同資料所示，新界地區在前代的科舉，功名並不顯赫。但從實地考察分佈於新界各地的學舍遺迹所見及父老記述等所得，相信在十九世紀期間，新界鄉民對於子弟教育，可算相當重視。

在新界各村中，利用祠堂作為教學之所的，最為普遍。有些較小的村落，則有利用鄉民集款而建的廟宇，但較富有的家族則往往另設家塾或書室，以為教書講學及藏書之所，因而各地書室，有些頗為宏偉，可容學生超過一百人，亦有比較簡陋，只容學生二十人左右。前輩學者王齊樂先生於1970年代初曾到新界各地考察，找到了二十五所舊書室或其遺迹，並逐一作詳細研究。⁽⁵⁾ 筆者於八十年代再至各區作詳細訪問，找到了另外二十多所，其中已有改建為新式屋宇，但仍有資料可查。⁽⁶⁾ 至此，就日前所知，在新界各地較具規模而其歷史仍可追溯的清代舊書室，共有五十

注釋

(1) “馬可尼記錄”倡議在印度推行英化教育，目的在培養一班有印度血統及膚色，但志趣、道德及思想都完全英化的知識分子。印度總督於1835年接受此倡議作為在印度教育發展的指引。有關此教育政策的分析見 Ng Lun, Ngai-ha, *Interactions of East and West. Development of Public Education in Early Hong Kong*, H.K., 1984, pp. 29—30。

(2) 鄧文蔚為元朗錦田人，於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中式進士紀錄見《明清進士題名碑索引》，1963年，上冊，頁594；至於在新界區內牌匾所載其他進士或狀元人物，均非屬廣東新安縣人。

(3) 數字是根據《新安縣志》、祠堂碑匾、族譜及碑文紀錄等計算出來。見 Ng Lun, Ngai-ha, “Village Education in the New Territories Region under the Ch'ing” in Faure, Hayes & Birch (eds.), *From Village to City*, 1984, pp. 111—112。

(4) “Report by Mr. Stewart Lockhart on the Extension of the Colon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Sessional Papers*, 1899, p.12。

(5) 王齊樂：《香港中文教育發展史》，香港，1982年，頁47—68。

(6) 見拙作〈清代新界地區的學舍與科舉〉，《明報月刊》，1982年7月（No.199），頁53—56。



圖 10.1 新界錦田水頭村二帝書院

5

10

15

20

25

30

多所，以分佈於錦田、屏山、廈村、上水、大埔及新田、泰亨村等地的較多，這些地方也是新界的望族如鄧氏、廖氏及文氏等的居地。其中有幾所書室的建築、裝飾雕刻等，相當精緻。如位於屏山的若虛書室、述卿書室，及錦田的周王二公書院等

5 都是，可惜這些原有建築物目前大部分都已殘破或拆卸。在香港古物古蹟辦事處的努力下，屏山的觀廷書室已被列為古迹。該書室建於道光年間，共有可用作課室的書房六間，可容一百五十人以上。另一所別具規模的是位於沙頭角的鏡蓉書屋，亦已被列為古迹。書屋為該區客家李氏族人於1872年建成，設有宿舍，使遠地學生也可來就讀。這是當時新界區內唯一的“高等學府”，為教導學生前往南頭參加縣考、獲童生資格，以便晉身秀才。

10 培育子弟參加科舉考試，不過是鄉村教育的一面。因為名額的限制和中式的不易，能花十多年甚至數十年的時間以應付所學的士子，實在有限。根據張仲禮在《中國士紳》一書中的研究所得，十九世紀應縣考童生數目，平均約佔全國人口5%左右。但是新界並非富饒之鄉，文風亦遠遜江南地區，應考人數比例當低於此數。不過一般村民，對入學“讀詩書，頌聖賢”，都非常重視。加上學費低廉，在清末時期一年

15 平均只花一百銅錢，況家貧者會獲酌免，因此使就讀塾學人數相當多。據新界鄉中父老記憶及區中之家塾書室資料估計，十九世紀期間，新界男子差不多有65%曾入塾學讀書。⁷⁾其情況與1898年駱克報告書所載：“新界學齡兒童在學的只佔13%左右”，相差不遠。因為報告書所稱的學齡兒童，包括了七至十五歲的男女子，而當時新界之女子入學者極為少有。如果男童只佔學齡兒童中的一半，而他們一般讀書時間只

20 為三年，佔學齡時間不到一半，所以兩個不同數字所反映的情況，實在接近。根據筆者在上的實地資料研究，計算出在十九世紀末，村中在學兒童比新界的平均更高，佔全村人口7.5%，更佔七至十五歲男童中的75%。⁸⁾這亦與休·貝克(Baker, Hugh)對上水鄉研究所得，認為在十九世紀村中很少男童沒有讀書的機會，情況相吻合。⁹⁾不過，入學讀書的時間則長短不一，家境較富裕的，多七歲入學，直至十四、五歲

25 左右，有意考取科舉功名的多往縣城求學；家境清貧者，則只讀兩三年，甚至短至數月，多在九歲至十一歲間就讀。

鄉中的塾師供應亦不缺乏。但因為塾師並沒有資格限制，他們的品質和學問亦

注釋

(7) Ng Lun, Ngai-ha, "Village Education in the New Territories Region under the Ch'ing," op. cit., pp.116—117.

(8) Ng Lun, Ngai-ha, "Village Education in Transition: The Case of Sheung Shui," Journal of the Hong Kong Branch,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Vol. 22 (1982), p.253.

(9) Baker, Hugh, *Sheung Shui, A Chinese Lineage Village*. Hong Kong, 1965, p.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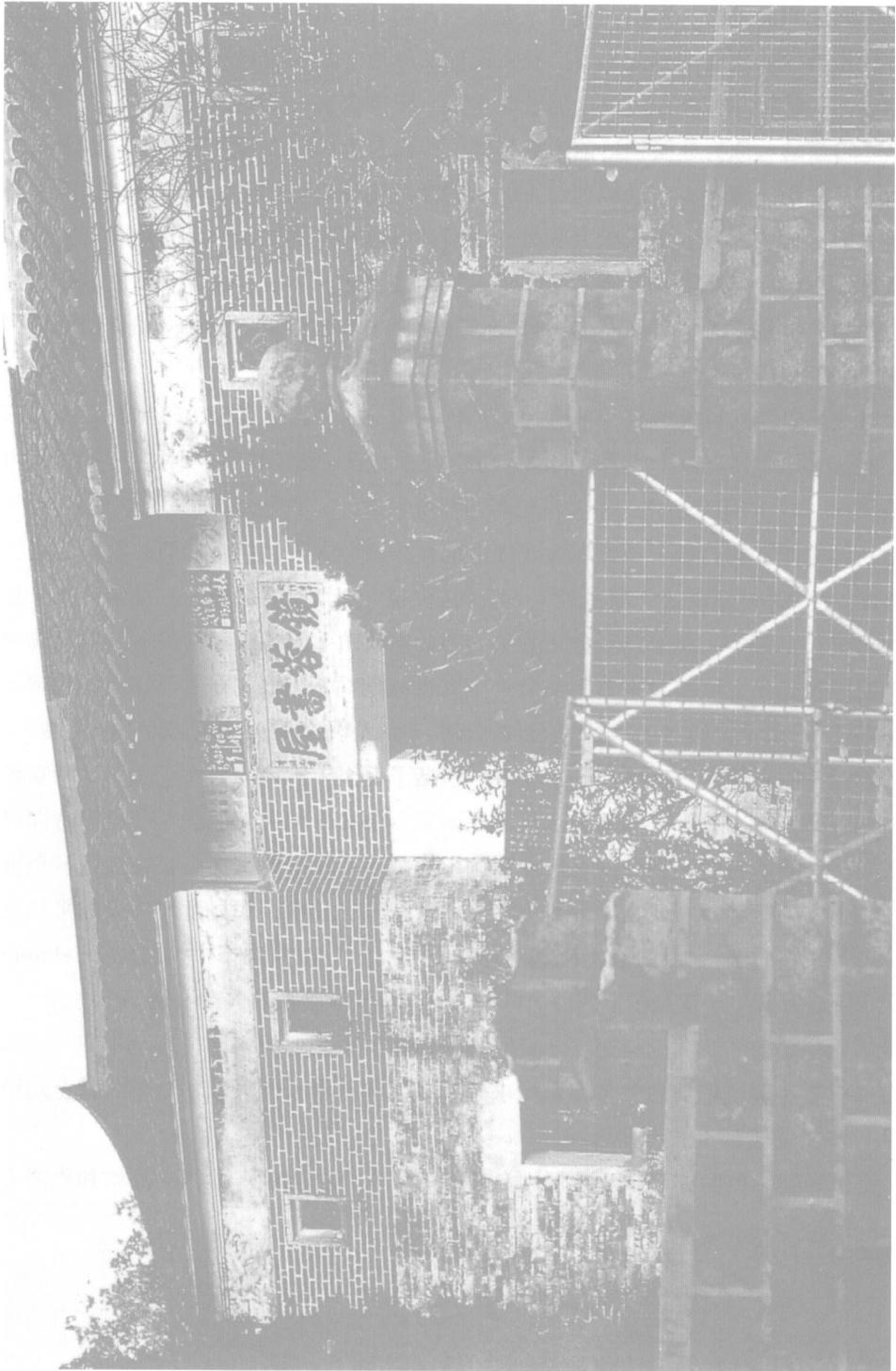


圖 10.2 新界沙頭角上禾坑村鏡蓉書屋

5

10

15

20

25

30

參差不齊，有些唸上四至五年書者，獲得老師傳授的手冊後，便可設館招生。資格較好的塾師，一般都是應考秀才不第的童生。因應考沒有年齡的限制，他們便屢敗屢試，鏗而不捨，家境清貧的便一面教學維持生活，一面自己苦讀。駱克的報告書中，亦有提及上水是“科場失意”之士聚集之所。有秀才功名的老師數目不多，有者亦大都在規模較大的書室設館。以鏡蓉書屋為例，老師大都是由外地聘來，原因是本地考獲秀才的飽學之士，大部分是來自較富裕的大家族，需教書為生的並不多。塾師收入一般很低，不過都獲得村民的敬重，常獲他們生活上的供應。同時塾師亦常替村民作文書、主持禮儀，亦有兼任風水師、醫師等工作。事實上，資格較低的鄉村老師多來自本村或附近，與鄉民的關係很密切，兼任這多方面的工作，不一定只為獲得酬勞，而是作為鄉民所信賴的一分子。這是新界鄉村教育的一大特色。⁽¹⁰⁾

（二）塾館教育在香港政府資助下的演變

英人於1841年登陸香港島時，水、陸居民一共只得五千左右，都是以打魚、打石或務農為生。島上共有村落二十多個，其中有不少鄉村只得十數戶，甚至只有兩三戶。根據歐德理 (E. J. Eitel) 所存香港早期教育史料的記錄，當時島上只有私塾四所，都是設在簡陋的屋舍內，並沒有在新界所見那些較有規模的書室或祠堂。教育情況顯然很落後，就學兒童只佔島上人口約1%。⁽¹¹⁾

英國人佔領香港後，銳意經營的是關山開路、為貿易拓展的建設，對於人口迅速增加所需的教育供應，只採取不干預政策。事實上，早期入遷的移民，多為單身男子，所以私塾數目並沒有與人口相應增加。至於隨英人而來的西方傳教士所開辦的學校先後有不下七、八所，但就讀學生人數都很少，有開辦不到一年左右便被迫關閉。1847年，島上人口已近二萬五千人。港督戴維斯 (Davis, John) 接納其中文秘書郭士立牧師 (Gutzlaff, Karl) 意見，委任一教育小組，調查島上人口較多地區的學校情況，以便給與少量資助。根據該小組的報告，當時在島上共有中文私塾八所，

注釋

(10) 有關新界鄉村教師工作及其教學內容可參閱干麗瑛、梁倫蕊譯：〈儒學世俗化及其對民間風俗之浸透〉，《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18期（1989年），頁75—94。

(11) 歐德理為倫敦傳道會教士，1870年來港，他對中國文學、歷史及客家等研究均有興趣，曾任港督中文秘書及政府各委員會成員，1879—1897年間任學校監督（即今教育署長），著作甚豐，其中有關香港早期教育資料一文：“Materials for A History of Education in Hong Kong,” *The China Review*, XIX (5) (1890: 91); pp.308-324; XIX (6) (1890—91), pp.335—368。該文是研究1841—1878年間香港教育發展的珍貴史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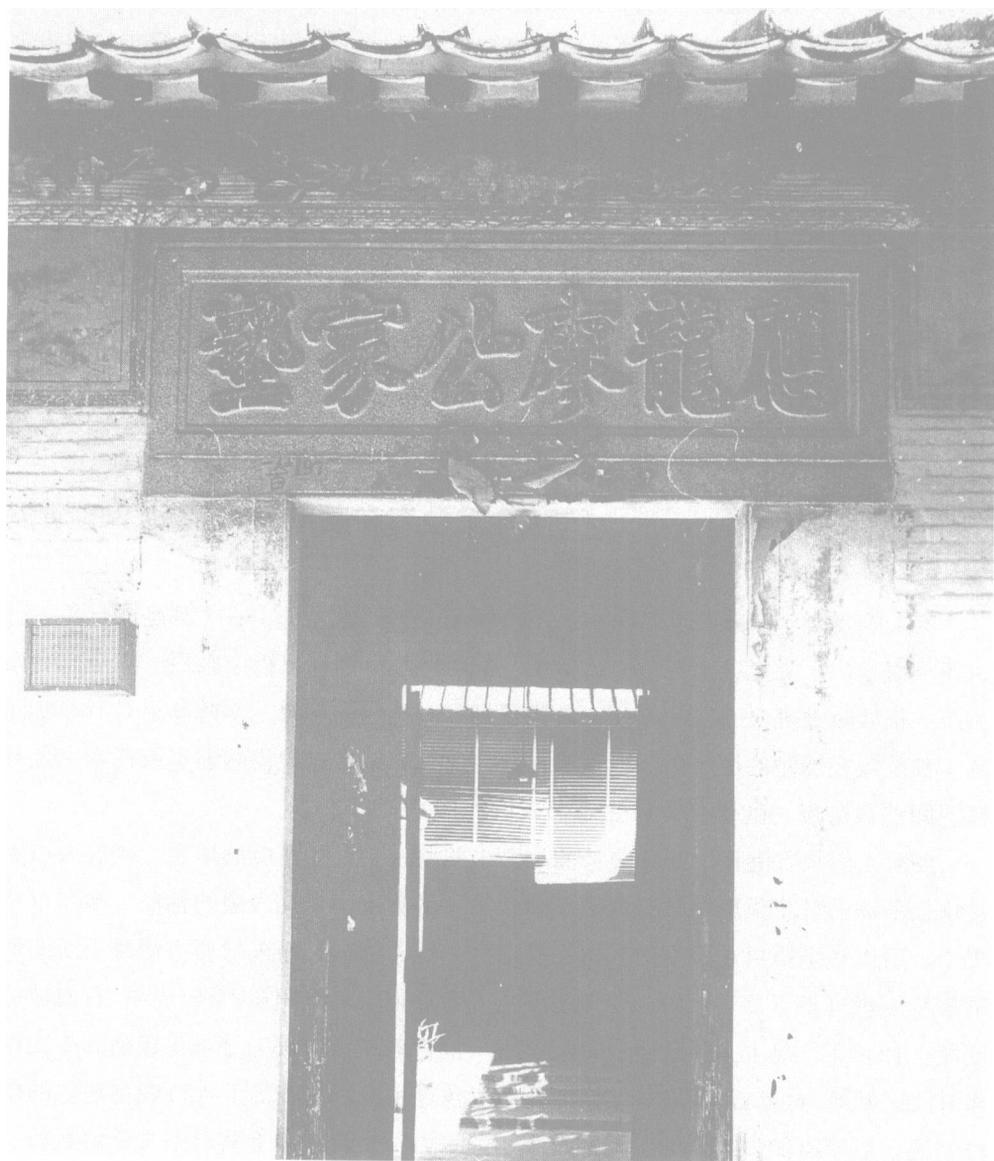


圖 10.3 新界上水鄉莆上村應龍慶公家塾

學生人數非常不平均，亦不穩定，有少至四人，最多者有二十八人，其中以在新開拓的維多利亞城（即今中、上環區）三所的學生人數比較穩定。至於教學方式與課本，都與一般鄉村私塾一樣，學生不分班級，注重背誦，用的是《三字經》、《百家姓》、《千字文》等蒙學書本。學費也參差不齊，由每人每年二元至六元不等。¹¹²

根據該項調查所得及報告書的建議，政府選出三所私塾，分別位於人口最多的香港仔、赤柱及維多利亞城，每所每月給與十元的資助，學生可免費入學。這一項決定有謂是基於英殖民政府對當地傳統的重視，或謂是要安撫中國居民以鞏固殖民地統治的一種手段。實際上，政府沒有按照英國的傳統辦法，把教育資助給與當時在港由教會所辦的數所學校，主要的原因，是由於當時英國本土的教派，在宗教教育及資助分配問題的紛爭尚未獲解決，所以港府受命必須小心處理，不能用公款支持不同教會在島上所開辦的學校，以免引起非議。因此，此決定是受英國情況的影響，殖民地都對此決定表示同意，因為在中文學塾“沒有宗派爭論發生，所需的資助，又非常適度”。事實上，1847年的支出，不到二十英鎊，至1853年所花的亦只有104英鎊，佔政府該年總支出不到0.3%。¹¹³

政府給與中文學塾的資助，可說是公立教育制度的開始，但政府卻把管理責任，交由一個“教育委員會”（Education Committee）負責。該會主席為香港區聖公會史丹頓（Vincent Stanton）牧師，政府官員則只佔有三席。1852年該委員會改組後，更只剩下負責華人事務的註冊署長（Registrar-General，時稱“撫華道”）一人，其他則由來自不同教會的教士組成。至此，港府仍按照英國傳統，把地方教育事務交與教會辦理，其結果是這些政府資助學塾（1854年後改稱官立土語學校，Government Vernacular Schools或官立鄉村學校，Government Village Schools）一直被用作教會傳播福音之所。1857年被委任為第一位官校督察（Inspector of Government Schools），就是一位德國傳教士羅士列牧師（Lobscheid, William）。

在政府資助由教會人士管治下的每一塾館都由一位教師負責，採用不分班級的傳統教學方式。對此，教育委員會無意加以改善；對於塾館所採用的中國傳統蒙學課本，亦不加干預。委員會實行的改變，是逐步把“祈禱文”、“聖經”等加入每日半小時至一小時的誦讀。1852年教育委員會改組後，把每日學習中國經學時間減為半

注釋

¹¹² 報告書全文，載Lobscheid, W., *A Few Notices on the Extent of Chinese Education and the Government Schools of Hong Kong*, Hong Kong, 1859, pp.19- 22.

¹¹³ Ng Lun, Ngai-ha, *Interactions of East and West*, pp.26 & 167.

日，其餘時間則用作學習聖經及巫歇著譯的《地理與算術》(Geography and Mathematics)、和《聖公會教理》一書(Bishop Boone's Catechism)。委員會甚至派教徒擔任塾師，這些塾館顯然成為宗教教學之所。教士顯得特別熱心，因為當時在島上由教會主辦的學校，不少都告失敗而被迫關閉，教會便利用這些由政府資助的塾館，希望達到“以文字傳教”的目的。

根據教育委員會的紀錄，在1848年至1859年間，學校數目由三所增至十九所，學生人數更由95人增至937人(見表一)。但據羅士列的視察及報告，顯示學生數目有不少為虛報的，原因是自1854年開始，塾館改稱為官立鄉村學校後，塾師每月薪金乃根據學生人數而定；而且學生的流動性很大，就讀時間有短至一兩個月，所以實際就學人數，相信遠比所報稱的數目少。⁽¹⁴⁾事實上，教育委員會成員，亦有不少對塾館情況感到非常不滿意，更稱之為一大失敗。他們認為失敗的理由是在於教師質素差，父母對子女教育不關心及學童對塾館加入的新學科不感興趣等。⁽¹⁵⁾但是，從政府決定撥款的學校數目，所支出費用，及交與教士管理的整體發展等措施來看，政府並無意藉之推廣中國傳統教育，只是以低微代價，僱用一些找不到更好收入的人，充當塾師。新界有些鄉村塾師的薪金也很低，但是他們生活往往都得到村民照顧，成為村中一分子，情況與這些由教會控制，並附有基督宗教科目的塾館很不相同。因此，就讀免費政府塾館的學生，都是來自最貧窮家庭，往往因必須幫助父母謀生而曠課或輟學，稍有能力者，會送子弟往私人開辦的中國傳統學塾就讀。

在香港早期教育發展具重要影響力的理雅各(Legge, James)對當時在教育委員會主理下的官立鄉村學校，尤感不滿，再加上當時香港面臨發展的需要，理氏於1862年提出了政府教育的重要新措施，開辦中央書院(見下文)；同時，由政府成立一官學署，直接負責管理當時日走下坡的官立鄉村學校，由新任中央書院校長史釗域(Stuart, Frederick)兼任官校督察，⁽¹⁶⁾並取消在各校的宗教課程，在其中學生較多的數所，加入英語課程。

在1862—1865年間，理雅各已逐步把情況最壞、實際學生人數不到十二名的鄉村學校關閉，至1865年，學校只餘下十一所，共有學生三百二十多名(見表一)。至此，政府已把有限的經費致力發展中央書院，對於這些簡陋的鄉村中文學校不甚理會。1868年，史釗域設立所謂政府輔助鄉村學校(Government Aided Village Schools)，按照中國傳統鄉村塾館方式，由當地居民供應校舍，聘請老師，政府給與每月五元補助，希望通過居民及家長與塾師的直接關係，可收監管之效。該計劃無疑使政府能用更少的支出，來維持一些塾館形式的學校。1872年，這些具傳統中國學塾特色

的中文學校，在香港島及九龍半島共有二十五所。但其實際教學情況並沒有收到預期效果，因為這類學校多設在比較偏遠的地方，政府津貼的五元，往往就是塾師唯一的收入，而村民申請開辦學塾，亦有只為了替地方上無職業的人找一份收入者。這種情況，如史釗域在其報告書所謂“顯然是玷辱了教育的尊嚴”。⁽¹⁷⁾

1870年，英國國內的宗教教育問題獲得解決，港府便立刻因循英國傳統辦學方式，着手邀請教會合作。1873年制成津貼計劃 (Grant-in-aid Scheme)，邀請教會學校加入 (見下文)，但政府仍以極有限支出 (每月每校五元至十數元) 維持一些鄉村中文學校 (1882年改稱地方土語學校，Vernacular District Schools)。這些設備簡陋、管理不善的學校，於1889年共有二十八所，註冊學生約共600名。踏入1890年代，補

表一：官立鄉村中文學校 (1847 - 1865 年)

年份	學校數目	學生人數 (登記)
1847	3	
1848	3	95
1849	4	
1852	5	134
1854	5	150
1855	10	400
1856	12	675
1857	13	
1859	19	937
1862	16 [△]	453
1863	11	355
1864	11	308
1865	11	322

資料來源：王齊樂：《香港中文教育發展史》，1983年，頁129；Ng Lun, Ngai-ha, *Interactions of East and West* 1984, p.49。

△位於太平山附近的三所學校合併成為第一所官立中學——中央書院。

注釋

(14) 羅士列每年的報告書，分載於 *A Few Notices on The Extent of Chinese Education and the Government Schools of Hong Kong*；部分亦收集於 Eitel, E.J., "Materials for A History of Education in Hong Kong," pp.315-320。

(15) 1859年開始，教育委員會報告書都登載《政府轉門報》(即今《憲報》)，*Hong Kong Government Gazette* (簡稱 H.K. G.G.)，有關報告書內容分析及村學校失敗原因，見 Ng Lun, Ngai-ha, *Interactions of East and West*, pp.47-49。

(16) 史釗域為中央書院第一任校長 (1862-1881)，同時亦在 1862-1879 年間兼任官校監督，是負責教育的第一位政府官員。有關他的出身，可見下文，1881年退任校長後，他繼續擔任政府各重要職位，1887-1889年任郵政司。

(17) 1872年教育報告書，見 *Hong Kong Government Gazette*, 1873, p.79。